**宁夏回族自治区盐池县公安局**

盐池县公安局2021年光纤电路租赁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

财政局：

根据你局《关于开展2021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》要求，我局对2021年实施的“盐池县公安局2021年光纤电路租赁项目”（以下简称“该项目”）进行了绩效自评，现将自评结果报告如下：

1.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

盐池县公安局2021年光纤电路租赁项目总体绩效目标是通过租赁429条光纤电路，保障了盐池县公安局公安网业务正常运转，视频网监控线持续在线,确保各项公安工作顺利进行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指标值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公安网、视频网、政务网等业务光纤电路数 | 429条 |
| 质量指标 | 保障了全县429条光纤电路正常运转 | 100% |
| 时效指标 | 按照光纤租赁费合同约定 | 合同约定支付 |
| 成本指标 | 租赁费 | 130万元 |
| 效益指标 | 社会效益指标 | 光纤链路保障了盐池县公安局所有网上业务工作，保障了社会治安监控在线可用，为各类案件侦办提供技术支撑。 | 100% |
| 可持续影响指标 | 光纤电路租赁合同如期履约，确保网络畅通，确保工作正常运转。 | 100%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具体光纤使用业务部门满意度 | 100% |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**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**

**1、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**

该项目预算资金130万元，截止目前项目资金全部到位。

**2、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**

该项目实际完成资金支付130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资金的51%，资金支付率51%。

**3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**

 对该项目资金我局能做到专款专用、专账核算，严格执行有关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，会计核算真实完整，项目资金支出和预算用途相符，资金拨付程序规范，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，确保项目资金安全、有效。

1. **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**1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该项目于2021年1月开始实施，截止12月资金全部支付完成。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见下表：

**指标值与实际完成值对比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指标值 | 实际完成值 | 实际、预算对比情况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公安网、视频网、政务网等业务光纤电路数 | 429条 | 429条 | 完成率100% |
| 质量指标 | 保障了全县429条光纤电路正常运转 | 100% | 100% | 完成率100% |
| 时效指标 | 按照光纤租赁费合同约定 | 合同约定支付 | 合同约定支付 | 完成率100% |
| 成本指标 | 租赁费 | 130万元 | 66.22万元 | 完成率51% |

**2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通过对光纤电路租赁支出经费专项预算及拨付支出，保障了盐池县公安局日常业务支出，促进了公安工作的正常开展。

**3、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公安网络通畅，各项公安工作均能顺利进行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**（一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**

我局能按照年初绩效目标完成各项任务，保障公安局光纤线路通畅，确保公安各项业务工作顺利进行。

**（二）下一步改进措施**

下一年我局会加快项目实施进度，科学、合理的安排好资金相关工作安排，争取早日完成资金支付，更好的完成预期绩效目标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(一)我局将2021年度光纤电路租赁项目的绩效评价报告和结果作为2022年改进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依据，提高预算编制质量。

（二）我单位将按财政部门统一要求，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开。

盐池县公安局

 2022年5月24日